

广东海洋大学工程结算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1. 广东海洋大学湖光校区“沁园春”文化景观工程结算造价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2. 广东海洋大学湖光校区第二实验综合楼建设工程结算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广东海洋大学 地址：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海大路1号 联系电话：8218302 联系人：张老师
3	中介服务名称	1. 广东海洋大学湖光校区“沁园春”文化景观工程结算造价咨询服务 2. 广东海洋大学湖光校区第二实验综合楼建设工程结算咨询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资质要求说明：仅承诺服务即可（具有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业务） 2. 需要回避的机构：参与该工程预算编制或者审核的湛江市正大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中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和永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湛江第一分公司请回避。 3. 信用评价等级 3A 优先。 4. 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沁园春”文化景观工程项目总投资：200 万元，土方工程、园建工程(广场及人行道 1560m、亭子 1 座、园路 379m 等)、灯饰工程、种植工程等。第二实验综合楼建设工程项目总投资：13694 万元，建筑面积 28343m ² 。 2. 咨询人须向委托人提交经三方确认后的竣工结算书及结算报告文档（包括书面文档一式六份和电子文档 U 盘两份）
6	合同履行地点	广东海洋大学湖光校区

陈成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服务金额 53 万元至 56.5 万元。</p> <p>3. 计价标准：按照《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粤价函（2011）742 号）计费标准（费用包含基本收费、效益收费）。</p>
8	服务时间	<p>签订合同移交资料后 45 天内出具工程结算报告初稿，60 天内完成对数、调整和出具各方认可的工程结算报告书。</p>
9	验收	<p>服务完成后业主自行验收</p>
10	结算方式	<p>一次性付款：结算工作完成并收到有效的支付凭证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委托服务费用（扣除违约金等）</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1. 协商解决。</p> <p>2. 调解：如果双方不能在 30 日内解决本合同争议，可以将其提交湛江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进行调解。</p> <p>3. 仲裁或诉讼：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下列第 2 种方式：</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1）提请 / 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2）向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4. 其他。</p>
13	备注	